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6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廖明雄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全文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0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监事保证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在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没有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同意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和《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约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结合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实际存储与使用情况，公司董事会及时、准确、完整的编制了《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宏和科技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黄石宏和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黄石宏和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实际开展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

三、备查文件

1、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